

為擴大服務而暖身 成立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服務管理 中心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災害勞工保護組科長 林楨理
助理員 林念慈



勞動部於 2021 年 5 月 11 日進行「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服務管理中心揭牌及備忘錄」簽署儀式

壹、前言

過去，99 年公布施行的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提供職災勞工重建服務經費相關法源，以逐年開放補助申請模式提供服務，不斷增加提供重建服務之醫療院所並擴及全臺。為了提升服務量能，給勞工更全面的照護，總統蔡英文於今(110)年 4 月 30 日公布通過《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將職災勞工重建服務予以法制化，以認可職能復健單位的模式，擴大對勞工之實質保障，符合尊嚴勞動(Decent Work)所指社會保障之策略目標，實踐社會公平正義，是我國職業災害保障政策一大邁進。

職災事故屬於社會風險之一，會對職災勞工身心狀況及其家庭造成實質影響，故除了一般支持性社會復健服務外，亦須具有醫療觀點專業性職能復健服務項目，以有效協助職災勞工儘速返回職場。在「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中具備捐助成立「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之設計，勞動部於今(110)年 5 月 11 日進行「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服務管理中心揭牌及備忘錄」簽署儀式，正是為了於明(111)年 5 月新法上路能正式接軌，設立「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服務管理中心」推動職災勞工重返職場試辦計畫，

期借重專業團隊以優化現行職災勞工服務流程，為明年將擴大的服務規模進行人力訓練及服務流程規劃，使我國職災勞工服務政策更臻完善。

貳、活動重點紀要

一、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服務管理中心揭牌

為規劃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最適方案及確保職災勞工服務人員服務品質，於今(110)年5月11日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揭牌儀式，由勞動部長許銘春、職業安全衛生署長

鄒子廉、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楊偉甫、臺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李順欽、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副署長賈淑麗、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環境及職業醫學部主任蘇大成、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長吳正己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授陳貞夙(計畫主持人)一同見證。

勞動部依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第10條規定，陸續補助全臺已有25家醫療院所及團體提供職災勞工重建服務，為推廣服務及增



勞動部長許銘春致詞為活動揭開序幕



加服務量能，本部於 104 年起辦理「職能復健服務中心計畫」，於 107 年起至 109 年調整成「職業災害勞工職能復健服務輔導計畫」，持續輔導重建單位提升整體服務效

能，並於今 (110) 年擴大為「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服務管理中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服務管理中心主要任務為優化現行職災勞工重建服務規模與個案管理服務模式，將各項職災勞工重建服務予以制度化，及協助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授權成立之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規劃整體重建業務之推展事宜。

另改善本土化服務流程亦為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服務管理中心重要工作項目之一，職能復健服務雖然已發展多年，惟各服務單位服務作法仍有些許落差，為精進重建服務品質，將參考先進國家經驗，建立符合本國制度之標準化作業流程。

目前職災勞工服務人員有各地方政府職災





勞動部長許銘春、職業安全衛生署長鄒子廉與現場貴賓交流

個管員、傷病防治中心及職能復健單位相關人員等，然綜觀現行職災勞工服務制度，如何促使各單位之整合仍有待改善，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服務管理中心就目前執行模式予以檢視，協助推動試辦計畫，加強各相關服務人員彼此合作關係，以提供職災勞工一套完善的服務流程及更有品質之服務。

二、職災勞工重返職場試辦計畫

活動另一重點是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服務管理中心與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及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簽署合作備忘錄(MOU)，共同合作辦理職災勞工重返職場試辦計畫。試辦計畫合作對象分為事業端及醫院端，分別由臺灣電力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楊偉甫、臺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李順欽、臺灣電力工會副理事長劉漢通、臺灣石油工會副理事長蘇士元、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環境及職業醫學部主任蘇大成、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職災傷病防治中心醫生黃敬淳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長吳正己立書同意合作事宜，並由勞動部長許銘春與職業安全衛生署長鄒子廉擔任見證人。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賦予雇主共同參與職災勞工復工過程的責任，運用回復原工作，或合理調整職務，或漸進式復工等作為，協助職災勞工儘速返回職場。為配合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施行後強化雇主參與角色，故邀請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臺

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二間大型國營企業偕同參與試辦計畫。活動現場由公司高層主管及工會代表一同推動「職災勞工復工協助試辦計畫」，展現勞資政齊心推展重返職場決心，將透過服務管理中心專業人員，直接協助試辦單位近二年職災勞工復工的評估與服務，確保職災勞工經過醫療復健恢復工作能力後，順利復工。

勞工發生職災後第一時間往往先就醫進行治療，結合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服務管理中心及臺灣大學附設醫院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執行試辦計畫，及早介入提供職災勞工重建服務，期能連結整合院內診治服務、醫院通報及轉介服務等，自職災勞工早期就醫即納入服務流程，儘早評估個案情況，以協助職災

勞工重返職場為目標提供適切服務。

參、結語

勞工是促進國家經濟發展的重要生產力，成立「職災勞工重返職場服務管理中心」是為強化對職災勞工的照護，除提升整體服務品質外，亦期能使現行服務制度更為精進。未來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上路後，提供雇主僱用職災勞工補助及輔助設施，並給予職災勞工進行職能復健服務之津貼補助，讓職災勞工能透過積極的重建服務措施恢復工作能力，順利重返職場，落實對職災勞工之保障，並增進勞資和諧，創造勞雇雙贏的局面。



職災勞工重返職場試辦計畫將提供職災勞工更完善的服務流程與高品質服務

勞動部與比利時魯汶大學 勞動及社會研究所簽署合作協定 深化臺比研究交流

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副研究員 吳幸娟



勞動部與比利時天主教魯汶大學勞動及社會研究所簽署合作協定慶祝會議

壹、前言

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以下簡稱勞安所)身為勞動部的智庫,被賦予勞動政策(labor policy)及職業安全衛生(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研究業務,配合政府及產業變遷需求,進行各項勞動政策與職業安全衛生研究工作,以前瞻科學技術掌握勞動情勢,以知識與證據基礎支援決策,為政府提供政策上的建議與指引;因應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動態且多元議題,

勞安所也與學術界、勞資團體及相關專業協會團體緊密結合,執行多項研究計畫,更以研究機構角色深耕國際交流網絡,強化國際研究合作夥伴關係。

比利時天主教魯汶大學(以下簡稱魯汶大學)的勞動及社會研究所(Research Institute for Work and Society, HIVA),為基督教勞工運動之合作夥伴,長期致力於國家勞動政

策發展及社會政策研究，如：社會對話 (social dialogue)、社會包容 (social inclusion)、永續發展 (sustainable development)、勞動市場 (labour market)、工作與組織 (work and organisation) 等議題，除了在研究發表、學術活動上有卓越的成果，亦與世界各大學合作，於國際學術網絡有舉足輕重之地位。

貳、簽署協定 建立國際研究合作機制

此次由勞安所代表勞動部與魯汶大學勞動及社會研究所簽署合作協定 (Cooperation Agreement)，透過簽署合作協定，擴大我

國與勞動政策研究機構合作領域，合作協定特別聚焦「勞動關係」與「勞動管理」兩大面向，目標在於強化並提升跨國研究及實務應用之效能，在未來五年可組織更多的跨國政策性會議，也提供更多訪問學者、實習計畫與研究專案等多面向的交流機會，合作協定要旨包含：

- 一、定期舉辦跨國會議：雙方將每年籌辦跨國策略會議，透過定期會談，研議共同研究議題。
- 二、訪問學者計畫：促進雙方的研究人員、工會領袖以及政府官員之訪問交流，促成經驗共享。



勞動部與比利時天主教魯汶大學勞動及社會研究所簽署合作協定慶祝視訊會議畫面



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長何俊傑代表簽署合作協定

- 三、實習專案與培訓計畫：透過實習與培訓的多元工作環境，促成雙方在勞工政策分析等研究領域做出貢獻。
- 四、合作研究與資訊共享：雙方將透過合作研究、會議與交流計畫等方式，促進勞動政策領域相關研究成果、報告與專業知識的資訊共享。

參、學術機構與政府研究機構跨界合作 見證觀禮

為表示對此合作協定之重視，勞安所更於本(110)年7月1日透過遠距視訊，辦理「中

華民國(臺灣)勞動部與比利時天主教魯汶大學代表所屬之勞動及社會研究所簽署合作協定慶祝會議」，雙方在會議上並達成於今(110)年11月在臺灣辦理第1屆勞動政策研討會，明(111)年於歐洲辦理雙邊高階會談的共識。

與會人員包括我方簽署代表勞安所長何俊傑，魯汶大學簽署代表校長 Luc Sels 教授與 HIVA 所長 Hootegem 教授，我方見證代表勞動部次長林三貴、臺灣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代表大使蔡明彥，比利時見證

代表比利時臺北辦事處長文浩德 (Frédéric VERHEYDEN) · 以及勞動部、勞安所、臺灣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魯汶大學、比利時臺北辦事處所屬之相關同仁。

我方見證代表勞動部次長林三貴表示，歐洲在勞動關係及條件居世界領先之地位，魯汶大學與法國巴黎大學、英國牛津大學並列為歐洲最古老的大學之一，其勞動及社會研究所為該校獨立研究機構，以政策為導向，整合社會、經濟、政治、教育、心理及工程之專業知能，洞察全球化及科技趨勢下面臨之勞動議題，勞動部期盼在此次合作協定之架構下，能借重魯汶大學的經驗與遠見，深化我國勞動政策發展基礎。

另一位見證代表大使蔡明彥表示，臺比已建立多元合作，包括經貿投資、教育、科研、就業職訓等，本次雙方研究機構在勞動領域簽訂合作協定，期待激發更多具創新性的政策思維及政策應用工具，為臺灣及比利時打造堅實夥伴關係。

我方簽署代表勞安所長何俊傑進一步表示，希望能透過與魯汶大學的 HIVA 簽署合作協定，深化研究合作的量能，致力於提升全民在勞動及安全衛生權益之保障，勞安所身為政府的智庫、研究單位，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領域有豐碩的研究經驗，也承諾在未來將持續挹注資源，在研究議題上與時俱

進、接軌國際，以前瞻科學技術掌握勞動情勢，以知識與證據基礎支援政府決策。

肆、期望與願景

勞動人權在國際上是共通的議題，國際勞工組織與各國勞動行政單位、勞動研究機構，不論是政府或民間、學術研究或實務輔導等團體，都非常重視借助國際交流合作計畫，培養合作夥伴關係，進行調查資訊與科技研發成果交流，共享勞動政策規劃及推動經驗。

先進國家目前普遍面臨因為人口高齡化、少子化引起的勞動力變革，此外，企業營運強調國際化、彈性化，平臺經濟、零工經濟處處可見狀況下，傳統的勞動規範就必須與時俱進，才能確保「尊嚴勞動」及「工作與生活平衡」獲得落實。未來勞安所除與國內學術界、勞資團體及相關專業協(學)會團體緊密結合外，亦持續與 HIVA 等國際一流學術機構進行合作，將國際勞動視野在臺灣實踐，同時也將臺灣經驗與國際分享，雙方藉此深化研究的量能，洞悉勞動領域可能面臨的問題與趨勢，有效協助政府勞動部門掌握前瞻勞動情勢並提出政策建議。

延伸閱讀

合作協定介紹影片：https://www.youtube.com/watch?v=Vv_g2RkGEJE

